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110 學年度第 8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 30 分

地點：校本部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吳校長正己

紀錄：劉靜華

出席人員：宋副校長曜廷、印副校長永翔、李副校長忠謀、陳院長學志、陳院長秋蘭、陳院長焜銘、劉院長建成、高院長文忠、李院長力康、廖院長嘉弘(呂所長鈺秀代理)、沈院長永正、江院長柏煒、劉教務長美慧、林學務長攻君、米總務長泓生、許研發長瑛珺、洪院長儷瑜(陳副院長玉娟代理)、林處長俊吉、柯館長皓仁(李副館長志宏代理)、張主任鈞法、王主任鶴森、紀主任茂嬌、劉主任中鍵、陳主任美勇、胡院長衍南、林主任振興、蕭主任中強(方組長淑華代理)、林主任秘書安邦、王校長淑麗

列席人員：康主任敏平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

二、僑生先修部報告

三、教務處報告「本校跨域學習執行情形說明」

四、資訊中心報告「林口校區節能機房設備代管之節電效益」

五、公共事務中心報告「EDM 發送服務優化說明」

六、以前會議報告事項執行情形：

項次	報告事項	報告單位	決定	執行情形	執行率
1	(110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)本校「防制校園霸凌執行	學務處	(110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) 本要點經學務會	本校「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要點(草案)」業於 10	95%

	要點(草案)」		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 (110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) 提送學務會議前請各相關單位先提供意見，並列席學務會議；會議結束後簽陳校長前，亦請先會辦相關單位。	月 27 日(110)學年度第 1 期學務會議修正通過，依會議紀錄校長批示內容將續提 374 次行政會議報告。	
--	---------	--	--	---	--

決定：通過備查並持續列管。

七、上次會議討論事項執行情形：

項次	討論事項	報告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
1	擬修訂本校「總整課程補助要點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照案通過。	已依決議辦理，預定於 11 月底完成發文公告。	100%
2	擬修訂本校「行政單位及校級中心研究人員院級評鑑細則」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照案通過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100%
3	有關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教師評審準則」第二條、第九條、第十二條修正草案，提請	師資培育學院	照案通過。	1. 依決議辦理。 2. 本案後續將提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備查。	100%

	討論。				
4	為有效統籌本校數位學習發展，教務處網路大學籌備處擬正式成立並進行更名一案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照案通過，中英文名稱分別為「網路大學辦公室」及「NTNU ONLINE」。	已依決議辦理，並請人事室協助續提110年11月9日本校法規委員會進行本校組織規程修正審議。	100%
5	為有效推動及執行本校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，擬成立「雙語教育辦公室(Office of Bilingual Education, OBE)」並訂定試行要點，提請討論。	教務處	修正後通過。	已依決議辦理，刻正以文號1101050951會辦相關單位，簽請校長核定。	100%
6	擬定本校全英語(EMI)課程架構規劃及開課指引，提請追認。	教務處	修正後通過。	待110年11月17日教務會議通過本校全英語授課獎勵實施要點後，發布修正後指引。	90%

決定:通過備查，惟未完成項目持續列管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1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擬與國立東華大學簽訂校級合作協議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8年3月19日公告「本校與國內學研機構簽訂學術合作合約(協議/備忘錄)作業流程」辦理。

二、 國立東華大學擬聘請本校生命科學系陳仲吉教授、林登秋教授及李佩珍教授為合聘教師，爰由國立東華大學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提出合作協議書草案，希望雙方能簽訂校級合作協議書，以利未來的各項學術研究合作事宜。

三、 檢附本校評估合作內容、未來預期效益等資料及合作協議草案(如附件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提案 1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擬定本校研究所全英語學位（Graduate Program in English, GPE）課程架構規劃指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項指引係依據110年10月25日本校「外國學生招生與英文授課資訊第1次會議」及11月4日「外國學生招生與英文授課資訊第2次會議」決議擬定，提供各開課單位作為研究所全英語學位（GPE）課程架構規劃之依循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肆、散會(下午 6 時 5 分)